

遗失滁州创亿科技有限公司来安县建设工程规划核实合格证,编号:2022037,声明作废。
遗失徐红凤安徽省滁州卫生学校毕业证书,毕业证号:D041121044,声明作废。
遗失滁州市排球协会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正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341100MJA915750F,声明作废。
遗失滁州市排球协会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341100MJA915750F,声明作废。

滁州日报社广告热线

18655080888
18005502677

天长办事处主任 13955097038

5月22日

国际生物多样性日

生物多样性 你我共参与



由市级文明单位 滁州市生态环境局 特约刊登

定远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公告

定自然资公告字[2024]11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和国土资源部《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等法律、法规规定,经定远县人民政府批准,定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对下列1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进行公开出让。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开出让宗地位置、规划指标、起叫价、保证金及出让年限

GY2024-13号宗地位于吴圩镇定远汽车及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园张朱路南侧与规划支路交叉口东南侧。宗地四至范围为:东至安徽瑞新材料有限公司用地红线,西至规划支路,南至规划站岗路,北至张朱路。

见下表:详细规划及出让要求在政府网站阅读出让公告和下载附件(竞买须知)

宗地序号	出让土地面积 m ²	规划用途	主要规划指标				出让年限 (年)	出让方式	起始价 (万元)	竞买保证金 (万元)	增价幅度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建筑物要求					
GY2024-13	33116.3平方米 (合49.67亩)	二类工业	≥1.2	不小于40%	不大于15%	建筑性质:厂房、办公等辅助用房	50年	挂牌	277.2	277.2	1

二、竞买人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愿意按项目投资要求投资的,均可参加申请竞买。申请人可单独申请竞买,也可以联合报名竞买。有拖欠土地出让金和违法用地正在查处及自身原因造成土地闲置一年以上者不得参加报名竞买。

三、申请竞买需要提供的资料

1、竞买申请书;2、企业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及复印件;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复印件;4、竞买保证金不属于银行贷款、股东借款、转贷和募集资金的承诺书;5、竞买保证金票据;6、商业金融机构出具的资信证明;7、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8、签订的《投资建设协议》。

四、出让方式和报名期限

宗地以挂牌方式设有保留底价公开出让,参加竞买人报价不达到底价不能成交。出让底价由定远县国有土地资产管理委员会主任办公会议另行研究。报名、缴纳保证金开始时间2024年4月22日8时,截止时间2024年5月21日17时。报价开始时间2024年5月11日9时,截止时间2024年5月22日10时。报名和竞买资格确认地点:定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三楼出让监管股。

五、成交价款缴纳

竞得人自成交之日起30日内缴清全部成交价款。土地竞得人延迟缴纳价款的,每日须向出让让人缴纳延迟部分1‰违约金。出让成交价款即为该地块的成交地价款,土地使用税费及其他相关费用(不限于公告费)由竞得人另行缴纳。

六、宗地移交及开竣工

竞得人缴清全部成交价款、契税及其他费用后,30日内向竞得人移交土地。自土地移交之日起,须1个月内开工建设,自开工之日起12个月内须全部建设完工。竞得人

未按时开工的,每延迟一日应向出让让人支付相当于土地出让总价款1‰的违约金。

七、其他特别约定

竞得人须严格按照《投资建设协议》,吴圩镇政府及县直有关部门负责《投资建设协议》相关约定的监督、履行及追缴以及地块上矛盾和问题处理解决,并协助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向竞得人移交土地。

八、本次出让由定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定远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具体承办,并对本《公告》有解释权。

联系地址:定远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联系电话:0550 4888621

联系人:徐梦静、程少军
邮政编码:233200

收款单位:定远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竞买保证金账户一:定远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县支行
账号:188760221501

竞买保证金账户二:定远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土地出让保证金专户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远县支行
账号:20334112500100000169402

竞买保证金账户三:定远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县支行
账号:934009010033516148

竞买保证金账户四:定远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县支行
账号:12136001040004231

定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4月22日

定远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工业项目“标准地”公开出让公告

定自然资公告字[2024]12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和国土资源部《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滁州市工业项目“标准地”出让条件和出让流程的通知》(滁自然资规函[2021]357号)等法律、法规规定,经定远县人民政府批准,定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对下列2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进行公开出让。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开出让宗地位置、规划指标、起叫价、保证金及出让年限

GY2023-2号宗地位于定远经开区(盐化园区)仁和路与靠山路交叉口西北侧。宗地四至范围为:东至靠山路;西至空地;南至仁和路绿化控制线;北至现状厂区用地红线。GY2024-5号宗地位于定远盐化工业园清山路与义和路交叉口东南侧。宗地四至范围为:东至鑫龙化工厂厂区围墙线,西至美程化工厂厂区用地红线,南至美邦树脂厂厂区围墙线,北至义和路绿化控制线。

见下表:详细规划及出让要求在政府网站阅读出让公告和下载附件(竞买须知)

宗地序号	出让土地面积 m ²	规划用途	主要规划指标				出让年限 (年)	出让方式	起始价 (万元)	竞买保证金 (万元)	增价幅度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建筑物要求					
GY2023-2	30777.02平方米 (合46.17亩)	二类工业	≥1.2	不小于40%	不大于15%	建筑性质为:厂房、办公等辅助用房	50年	挂牌	257.53	257.53	1
GY2024-5	20060.48平方米 (合30.09亩)	三类工业	≥0.6	不小于40%	不大于10%	建筑性质为:厂房、办公等辅助用房	50年	挂牌	336.1	336.1	1

二、需要说明的宗地情况:

上述宗地为工业用地“标准地”出让,按照《滁州市工业项目“标准地”出让条件和出让流程的通知》执行。

三、竞买人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愿意按项目投资要求投资的,均可参加申请竞买。申请人可单独申请竞买,也可以联合报名竞买。有拖欠土地出让金和违法用地正在查处及自身原因造成土地闲置一年以上者不得参加报名竞买。

四、申请竞买需要提供的资料

1、竞买申请书;2、企业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及复印件;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复印件;4、竞买保证金不属于银行贷款、股东借款、转贷和募集资金的承诺书;5、竞买保证金票据;6、商业金融机构出具的资信证明;7、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8、“标准地”投资建设协议书。

五、公开出让方式

宗地以挂牌方式设有保留底价公开出让,参加竞买人报价不达到底价不能成交。出让底价由定远县国有土地资产管理委员会主任办公会议另行研究。报名、缴纳保证金开始时间2024年4月30日8时;截止时间2024年5月29日17时。报价开始时间2024年5月20日9时,截止时间2024年5月30日10时。报名地点和竞买资格确认地点:定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三楼出让监管股。

六、成交价款缴纳

自成交之日起30日内缴清全部成交价款。延迟缴纳价款的,延迟部分按每日1‰向出让让人缴纳违约金。出让成交价款即为该地块的成交地价款,土地使用税费及其他相关费用(不限于公告费)由竞得人另行缴纳。

七、宗地移交及开竣工

缴清全部成交价款、契税及其他费用后,30日内向竞得人移交土地。自移交之日起,须1个月内开工建设,自开

工之日起12个月内须全部建设完工。未按时开工的,每延迟一日应向出让让人支付相当于土地出让总价款的1‰违约金。

八、其他特别约定

竞得人须书面承诺履行本公告第二条相关内容。须严格履行《“标准地”投资建设协议》。由定远经济开发区(盐化工业园)管理委员会牵头负责《“标准地”投资建设协议》相关约定的监督、履行及追缴等。

九、本次出让由定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定远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具体承办,并对本《公告》有解释权。

联系地址:定远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联系电话:0550 4888621

联系人:徐梦静、程少军
邮政编码:233200

收款单位:定远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竞买保证金账户一:定远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县支行
账号:188760221501

竞买保证金账户二:定远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土地出让保证金专户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远县支行
账号:20334112500100000169402

竞买保证金账户三:定远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县支行
账号:934009010033516148

竞买保证金账户四:定远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县支行
账号:12136001040004231

定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4月30日